

证券代码：600793

证券名称：宜宾纸业

编号：临 2023-029

##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公司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、股票股利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；

●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根据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川华信审（2023）第0039号《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,592,463.81元，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 -7,268,155.60元。本年度母公司剩余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36,601,158.43元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行业发展情况、公司发展阶段以及后续扩大经营规模等因素，公司资金需求较大，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，公司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、股票股利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### 二、本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

因目前公司正处于战略发展加速推进的关键时期，预计未来数年在制浆造纸板块需要持续大额投入，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需要为公司战略发展及重点业务板块的投入储备相应的资金，确保公司战略发展的顺

利实施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因此公司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、股票股利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### 三、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规划

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、流动资金需求、未来战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后续扩大经营规模等因素。

综合上述原因，公司2022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战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使公司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把握商业机会，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，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，有利于公司稳定经营和股东长远利益。

### 四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，会议以同意8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《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《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综合考虑行业发展情况、公司发展阶段以及后续扩大经营规模等因素，公司资金需求较大，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拟决定：2022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该分配预案是从公司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作出的决定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对股东的长远利益不会构成损害。我们同意此分配预案，并同意董事会将《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，会议以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。

## 五、相关风险提示

《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